

經

武

淵

源

經武淵源卷之九

外編

豫章見羅先生李材銓纂

皖陵滄嶼先生左光斗訂正

後學錢士晉康侯父周詩雅廷吹父同梓
春秋纂

晉侯圍曹門焉多死。曹人尸諸城上。晉侯患之。
聽輿人之謀曰。稱舍於墓。師遷焉。曹人兇懼。
為其所得者棺而出之。因其兇也而攻之。
曰善動敵者形之敵必從之。又曰亂而取之。三月丙午入曹。數之。
子孫

以其不用僖負羈而乘軒者三百人也。且曰
獻狀。令無入僖負羈之宮而免其族。報施也。
魏犢顛頡怒曰。勞之不圖。報於何有。焚僖負
羈氏。魏犢傷於胷。公欲殺之。而愛其材。使問
且視之。病將殺之。魏犢束胷見使者曰。以君
之靈。不有寗也。距躍三百。曲踊三百。乃舍之。
殺顛頡以徇于師。立舟之僑以為戎右。

宋人使門尹般如晉師告急。公曰。宋人告急。舍
之則絕。告楚不許。我欲戰矣。齊秦未可。若之

何先軫曰。使宋舍我而賂齊秦。藉之告楚。我
執曹君。而分曹衛之田。以賜宋人。楚愛曹衛。
必不許也。喜賂怒頑。能無戰乎。孫子曰。不知
諸侯之謀者。
不能豫交。又曰。我欲戰。敵雖深溝高
壘。不得不與我戰者。攻其所必救也。公說。執
曹伯。分曹衛之田。以畀宋人。

楚子入居于申。使申叔去穀。使子玉去宋。曰。無
從晉師。晉侯在外十九年矣。而果得晉國。險
阻艱難。備嘗之矣。民之情偽。盡知之矣。天假
之年。而除其害。天之所置。其可廢乎。軍志曰。

允當則歸。又曰。知難而退。又曰。有德不可敵。

此三志者。晉之謂矣。

孫子曰。校之以計。而子索其情。曰。主孰有道。子

王使伯欒請戰。曰。非敢必有功也。願以間執

讒慝之口。王怒。少與之師。

孫子曰。主不可以怒而興師。將不可

以愠而致戰。

唯西廣東宮與若敖之六卒實從之。

子玉使宛春告於晉師曰。請復衛侯而封曹臣。

亦釋宋之圍。子犯曰。子玉無禮哉。君取一。臣

取二。不可失矣。先軫曰。子與之。定人之謂禮。

楚一言而定三國。我一言而亡之。我則無禮。

何以戰乎。不許楚言。是弃宋也。救而弃之。謂諸侯何。楚有三施。我有三怨。怨讎已多。將何以戰。不如私許復曹衛以攜之。執宛春以怒楚。

孫子曰。親而離之。怒而撓之。又曰。善戰者致人而不致于人。

既戰而後

圖之。公說。乃拘宛春於衛。且私許復曹衛。曹衛告絕於楚。子玉怒。從晉師。晉師退。軍吏曰。以若辟臣。辱也。且楚師老矣。何故退。子犯曰。師直為壯。曲為老。豈在久乎。微楚之惠不及此。退三舍。辟之。所以報也。背惠食言。以亢其

讎。我曲楚直。其衆素飽。不可謂老。我退而楚還。我將何求。若其不還。君退臣犯。曲在彼矣。退三舍。楚衆欲止。子玉不可。夏四月戊辰。晉侯宋公齊國歸父崔夭秦小子憇次于城濮。楚師背鄆而舍。晉侯患之。聽輿人之誦曰。原田每每。舍其舊而新是謀。公疑焉。子犯曰。戰也。戰而捷。必得諸侯。若其不捷。表裏山河。必無害也。孫子曰。禁祥去疑。公曰。若楚惠何。欒貞子曰。漢陽諸姬。楚實盡之。思小惠而忘大恥。不如

戰也。晉侯夢與楚子搏。楚子伏已而盥其腦。

是以懼。

軍勢曰。禁巫祝。不得為。吏士卜問軍之吉凶。

子犯曰。吉。我

得天。楚伏其罪。吾且柔之矣。子玉使鬬勃請

戰曰。請與君之士戲。君馮軾而觀之。得臣與

寓目焉。

孫子曰。將不能料敵。以少合衆。以弱擊強。兵無選鋒。曰非。

晉侯使

欒枝對曰。寡君聞命矣。楚君之惠。未之敢忘。

是以在此。為大夫退。其敢當君乎。既不獲命。

矣。敢煩大夫。謂二三子。戒爾車乘。敬爾君事。

詰朝將見。晉車七百乘。韞鞬鞅鞞。晉侯登有

莘之虛以觀師曰少長有禮其可用也

孫子曰以

治待亂以靜待譏此治心者也遂伐其木以益其兵已巳晉

師陳于莘北胥臣以下軍之佐當陳蔡子玉以若敖之六卒將中軍曰今日必無晉矣子

西將左子上將右胥臣蒙馬以虎皮先犯陳

蔡陳蔡奔楚右師潰狐毛設二旆而退之欒

枝使輿曳柴而偽遁楚師馳之原軫卻溱以

中軍公族橫擊之狐毛狐偃以上軍夾攻子

西楚左師潰

孫子曰善戰者其勢險其節如發機紛紛紛紛

關亂而不可亂。潭潭池池。形圓而不
可敗。又曰。奇正相生。如環之無端。楚師敗
績。子玉收其卒而止。故不敗。晉師三日館穀
及癸酉而還。

城濮之戰。晉中軍風于澤。亡大旆之左旃。祁瞞
奸命。司馬殺之。以徇于諸侯。使茅茷伐之。師
還。壬午濟河。舟之僑先歸。士會攝右。秋七月。
丙申。振旅愷以入于晉。獻俘授馘。飲至大賞。
徵會討貳。殺舟之僑。以徇于國。民於是大服。
六韜曰。將以誅大為威。以賞小為明。以罰審
為禁。止而令行。故殺一人而三軍震者。殺之。

君子謂文公其能刑矣。三罪而民服。詩云。惠此中國。以綏四方。不失賞刑之謂也。

晉侯秦伯圍鄭。以其無禮於晉。且貳於楚也。晉軍函陵。秦軍汜南。佚之狐言於鄭伯曰。國危矣。若使燭之武見秦君。師必退。公從之。辭曰。臣之壯也。猶不如人。今老矣。無能為也。已。公曰。吾不能早用子。今急而求子。是寡人之過也。然鄭亡。子亦有不利焉。許之。夜縋而出。見秦伯曰。秦晉圍鄭。鄭既知亡矣。若亡鄭而有

益於君。敢以煩執事。越國以鄙遠。君知其難也。焉用亡鄭以陪鄰。鄰之厚。君之薄也。若舍鄭以為東道主。行李之往來。共其乏困。君亦無所害。且君嘗為晉君賜矣。許君焦瑕。朝濟而夕設版焉。君之所知也。夫晉何厭之有。既東封鄭。又欲肆其西封。若不闕秦。將焉取之。闕秦以利晉。唯君圖之。孫子曰。親而離之。又曰。屈諸侯者以害。趨諸侯者以利。秦伯說。與鄭人盟。使杞子逢孫揚孫戍之。乃還。子犯請擊之。公曰不可。微夫人之

力不及此。因人之力而敝之不仁。失其所與不知。以亂易整不武。吾其還也。亦去之。

杞子自鄭使告于秦曰。鄭人使我掌其北門之管。若潛師以來。國可得也。穆公訪諸蹇叔曰。勞師以襲遠。非所聞也。師勞力竭。遠主備之。無乃不可乎。師知所為。鄭必知之。勤而無所。

必有恃心。且行千里。其誰不知。

孫子曰。卷甲而趨。倍道兼

行。百里而爭利。則擒上將軍。勁者先。疲者後。其法十一而至。又曰。行千里而不勞者。後無人之地也。又曰。知戰之地。公辭焉。召孟明知戰之日。則可千里而會戰。

西乞白乙使出師於東門之外。蹇叔哭之曰。孟子吾見師之出而不見其入也。公使謂之曰。爾何知中壽。爾墓之木拱矣。蹇叔之子與師。哭而送之曰。晉人禦師必於殽。殽有二陵焉。其南陵夏后臯之墓也。其北陵文王之所辟風雨也。必死是間。余收爾骨焉。孫子曰。凡地有絕澗天井。天牢。天陷。天隙。必亟去之。勿近也。軍旁有險阻。潢井。蒹葭。林木。蘄蒼者。必覆索之。此伏姦之所也。秦師遂東。

三十三年春。秦師過周北門。左右免胄而下。超

乘者三百乘。王孫滿尚幼。觀之。言於王曰。秦

師輕而無禮必敗。輕則寡謀。無禮則脫。司馬法曰。

軍旅以舒為主。舒則民力足。雖交兵致必。徒不趨。車不馳。逐奔不踰列。是以不亂。軍旅之固。不失行列之政。不絕人馬之力。孫子曰。軍擾者將不重也。入險而脫。又

不能謀。能無敗乎。及滑。鄭商人弦高將市於

周。遇之。以乘韋。先牛十二犒師。孫子曰。上曰。兵伐謀。曰。

寡君聞吾子將步師。出於敝邑。敢犒從者。不

腆。敝邑為從者之淹。居則具一日之積。行則

備一夕之衛。且使遽告于鄭。鄭穆公使視客

館。則束載厲兵秣馬矣。使皇武子辭焉。曰。吾子淹久於敝邑。唯是脯資餼牽竭矣。為吾子之將行也。鄭之有原圃。猶秦之有具圃也。吾子取其麋鹿以間敝邑。若何。杞子奔齊。逢孫楊孫奔宋。孟明曰。鄭有備矣。不可冀也。攻之不克。圍之不繼。吾其還也。滅滑而還。

晉原軫曰。秦違蹇叔而以貪勤民。天奉我也。秦不可失。敵不可縱。縱敵患生。違天不祥。必伐秦師。欒枝曰。未報秦施而伐其師。其為死君

乎。先軫曰。秦不哀吾喪而伐吾同姓。秦則無禮。何施之為。吾聞之。一日縱敵。數世之患也。謀及子孫。可謂死君乎。遂發命。遽興姜戎。子墨衰經。梁弘御戎。萊駒為右。夏四月辛巳。敗秦師于殽。孫子曰。兵之情。主速。乘人之不獲。及。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也。獲百里孟明視。西乞術。白乙。丙以歸。文嬴請三帥。曰。彼實搆吾二君。寡君若得而食之。不厭。君何辱討焉。使歸就戮于秦。以逞寡君之志。若何。公許之。先軫朝。問秦囚。公曰。夫人請之。

吾舍之矣。先軫怒曰：武夫力而拘諸原，婦人
暫而免諸國，墮軍實而長寇讎，亡無日矣。不
顧而唾。公使陽處父追之。及諸河，則在舟中
矣。釋左驂，以公命贈孟明。孟明稽首曰：君之
惠，不以累臣繫鼓，使歸就戮于秦，寡君之以
為戮，死且不朽。若從君惠而免之，三年將拜
君賜。秦伯素服郊次，鄉師而哭曰：孤違蹇叔
以辱二三子，孤之罪也。不替孟明，孤之過也。
大夫何罪？此非孫吳之所及也。且吾不以一眚掩大德。

狄伐晉及箕。八月戊子。晉侯敗狄于箕。卻缺獲白狄子。先軫曰。匹夫逞志于君而無討。敢不

自討乎。免胄入于狄師死焉。師從之。遂大敗

之。尉繚子曰。善用兵者能奪人而不奪於人。奪者心之機也。初。臼季使過

冀。見冀缺耨。其妻饁之。敬相待如賓。與之歸。

言諸文公曰。敬。德之聚也。能敬必有德。德以

治民。君請用之。三畧曰。將者人之司命。三軍與之俱治。與之俱亂。得賢將

者兵強國昌。不得賢將者兵弱國危。公曰。其父有罪可乎。對曰。

舜之罪也。殛鯀其舉也。興禹。管敬仲桓之賊。

也。實相以濟。康誥曰。父不慈。子不祗。兄不友。弟不恭。不相及也。文公以為下車大夫。反自箕。襄公以三命命先。且居將中軍。以再命命先茅之縣。賞胥臣曰。與卻缺子之功也。以一命命卻缺。為卿。復與之冀。

晉陽處父侵蔡。楚子上救之。與晉師夾泚而軍。陽子患之。使謂子上曰。吾聞之。文不犯順。武不違敵。子若欲戰。則吾退舍。子濟而陳。遲速唯命。不然。紓我老師費財。亦無益也。乃駕以

待

孫子曰。容絕水而來。勿迎之于水內。令半濟而擊之。利。又曰。善戰者。立于不敗之地。

而不失敵之敗也。

子上欲涉。大孫伯曰。不可。晉人無

信。半涉而薄我。悔敗何及。不如紓之。乃退舍。

陽子宣言曰。楚師遁矣。遂歸。

孫子曰。退而不追者。速而不

可及也。

楚師亦歸。大子商臣譖子上言曰。受晉

賂而辟之。楚之恥也。罪莫大焉。王殺子上。

轍之役。晉人既歸。秦帥秦大夫及左右皆言於

秦伯曰。是敗也。孟明之罪也。必殺之。秦伯曰。

是孤之罪也。周芮良夫之詩曰。大風有隧。實

人敗類。聽言則對。誦言如醉。匪用其良。覆俾我悖。是貪故也。孤之謂矣。孤實貪以禍夫子。夫子何罪。復使為政。二年春。秦孟明視帥師伐晉。以報殺之役。二月。晉侯禦之。先且居將中軍。趙衰佐之。王官無地御戎。狐鞠居為右。甲子。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績。晉人謂秦拜賜之師。戰於殺也。晉梁弘御戎。萊駒為右。戰之明日。晉襄公縛秦囚。使萊駒以戈斬之。囚呼。萊駒失戈。狼曠取戈以斬囚。禽之以從。

公乘。遂以為右箕之役。先軫黜之。而立續簡伯。狼曠怒。其友曰。盍死之。曠曰。吾未獲死所。其友曰。吾與女為難。曠曰。周志有之。勇則害上。不登於明堂。死而不義。非勇也。共用之謂勇。吾以勇求右。無勇而黜。亦其所也。謂上不我知。黜而宜。乃知我矣。子姑待之。及彭衙。既陳。以其屬馳秦師死焉。晉師從之。大敗秦師。吳子曰。王臣失位而欲見功於上者。聚為一卒。此軍之練銳也。君子謂狼曠於是乎君子。詩曰。君子如怒。亂庶遄沮。又曰。

王赫斯怒。爰整其旅。怒不作亂而以從師。可謂君子矣。

楚師圍江。晉陽處父帥師伐楚以救江。

孫子曰。攻其所

必救。又曰。能使敵人不得至者害之也。

門于方城。遇息公子朱

而還。

秦伯猶用孟明。孟明增脩國政。重施於民。趙成

子言於諸大夫曰。秦師又至。將必辟之。懼而

增德。不可當也。

孫子曰。善用兵者。脩道而保法。故能為勝敗之政。又曰。強

而避之。詩曰。毋念爾祖。聿脩厥德。孟明念之矣。

念德不怠。其可敵乎。秦伯伐晉。濟河焚舟。取
王官及郊。晉人不出。遂自茅津濟。封殺尸而
還。遂霸西戎。用孟明也。君子是以知秦穆公
之為君也。舉人之周也。與人之壹也。孟明之
臣也。其不懈也。能懼思也。子桑之忠也。其知
人也。能舉善也。詩曰。于以采蘩。于沼于沚。于
以用之。公侯之事。秦穆有焉。夙夜匪懈。以事
一人。孟明有焉。詒厥孫謀。以燕翼子。子桑有
焉。

晉襄公卒。靈公少。晉人以難故。欲立長君。趙孟
曰。立公子雍。好善而長。先君愛之。且近於秦。
秦舊好也。置善則固。事長則順。立愛則孝。結
舊則安。為難故。故欲立長君。有此四德者。難
必抒矣。使先蔑士會如秦。逆公子雍。秦康公
送公子雍于晉。曰。文公之入也。無衛。故有呂
卻之難。乃多與之徒衛。穆嬴目抱太子以啼
于朝。曰。先君何罪。其嗣亦何罪。舍適嗣不立。
而外求君。將焉寘此。出朝則抱以適趙氏。頃

首於宣子曰。先君奉此子也。而屬諸子曰。此子也才。吾受子之賜。不才。吾唯子之怨。今君雖終言猶在耳。而弃之。若何。宣子與諸大夫皆患穆嬴。且畏偪。乃背先蔑而立靈公。以禦秦師。箕鄭居守。趙盾將中軍。先克佐之。荀林父佐上軍。先蔑將下軍。先都佐之。步招御戎。戎津為右。及董陰。宣子曰。我若受秦。秦則賓也。不愛寇也。既不受矣。而復緩師。秦將生心。先人有奪人之心。軍之善謀也。逐寇如追逃。

軍之善政也。訓卒厲兵，秣馬蓐食，潛師夜起。

孫子曰：知可以與戰，不可以與戰者，勝。又曰：進而不可禦者，衝其虛也。戊子，敗

秦師于令狐。至於剗首，已丑，先蔑奔秦。

范山言於楚子曰：晉君少，不在諸侯，北方可圖

也。孫子曰：拔之以計，而索其情，曰：主孰有道？楚子帥師于狼淵，以伐

鄭。囚公子堅、公子尨，及樂耳、鄭及楚平。

陳侯、鄭伯會楚子于息。冬，遂及蔡侯，次于厥貉。

將以伐宋。宋華御事曰：楚欲弱我也，先為之

弱乎？

孫子曰：不若則能避之。故小敵之堅，大敵之擒也。

何必使誘我

我實不能。民何罪。乃逆楚子。勞且聽命。遂道以田孟諸。宋公為右孟。鄭伯為左孟。期思公復遂為右司馬。子朱及文之無畏為左司馬。命夙駕載燧。宋公違命。無畏扶其僕以徇。或謂子舟曰。國君不可戮也。子舟曰。當官而行。何彊之有。詩曰。剛亦不吐。柔亦不茹。毋縱詭隨。以謹罔極。是亦非辟彊也。敢愛死以亂官乎。

秦為令狐之役。故冬秦伯伐晉。取羈馬。晉人禦

之。趙盾將中軍。荀林父佐之。卻缺將上軍。史

駢佐之。欒盾將下軍。胥甲佐之。范無恤御戎。

以從秦師于河曲。史駢曰。秦不能久。請深壘

固軍以待之。

孫子曰。善戰者。先為不可勝。以待敵之可勝。又曰。知可以與戰。

不可以與戰者勝。

從之。秦人欲戰。秦伯謂士會曰。若

何而戰。對曰。趙氏新出其屬。曰史駢。必實為

此謀。將以老我師也。趙有側室曰穿。晉君之

壻也。有寵而弱。不在軍事。好勇而狂。且惡史

駢之佐上軍也。若使輕者肆焉。其可。

孫子曰。我欲戰。

敵。雖深溝高壘，不得。不與我者，攻其所必救也。秦伯以璧祈戰于河。

十二月戊午，秦軍掩晉上軍，趙穿追之不及。

反怒曰：「裹糧坐甲，固敵是求。敵至不擊，將何

俟焉？」軍吏曰：「將有待也。」穿曰：「我不知謀，將獨

出。孫子曰：大吏怒而不服，遇敵乃以其屬出。

宣子曰：「秦獲穿也，獲一卿矣。秦以勝歸，我何

以報？」乃皆出戰。交綏。秦行人夜戒晉師曰：「兩

軍之士皆未愁也。明日請相見也。」史駢曰：「使

者目動而言肆，懼我也。將遁矣。孫子曰：辭強而進，驕者退。

也。薄諸河。必敗之。胥甲趙穿當軍門。呼曰。死傷未收而弃之。不惠也。不待期而薄人於險。無勇也。乃止。秦師夜遁。復侵晉入瑕。

晉人患秦之用士會也。夏。六卿相見於諸浮。趙

宣子曰。隨會在秦。賈季在狄。難日至矣。

孫子曰。卿

間者。因其鄉人而用之。內若之何。中行桓子

曰。請復賈季。能外事。且由舊黜。卻成子曰。賈

季亂。且罪大。不如隨會。能賤而有恥。柔而不

犯。其知足使也。且無罪。乃使魏壽餘偽以魏

叛者以誘士會。執其帑於晉。使夜逸。請自歸于秦。秦伯許之。履士會之足於朝。秦伯師于河西。魏人在東。壽餘曰。請東人之能與夫。二三有司言者。吾與之。先使士會。士會辭曰。晉人虎狼也。若背其言。臣死。妻子為戮。無益於君。不可悔也。秦伯曰。若背其言。所不歸爾帑者。有如河。乃行。繞朝贈之以策曰。子無謂秦無人。吾謀適不用也。既濟。魏人譟而還。秦人歸其帑。

楚大饑。戎伐其西南。至于阜山。師于大林。又伐其東南。至于陽丘。以侵訾枝。庸人帥羣蠻以叛楚。麋人帥百濮聚於選。將伐楚。於是申息之北門不啓。楚人謀徙於阪高。蔣賈曰：不可。我能往，寇亦能往。不如伐庸。夫麋與百濮謂我饑不能師，故伐我也。若我出師，必懼而歸。百濮離居，將各走其邑。誰暇謀人。

孫子曰：形兵之極，至於無形。無形則深間不能窺，智者不能謀。因形而措勝於衆，衆不能知。又曰：其次伐交。

乃出師。旬有五日，百濮乃罷。自廬以往，振廩

同食。次于句篔。使廬戢黎侵庸。及庸方城。庸人逐之。囚子揚。窻三宿而逸。曰。庸師衆。群蠻聚焉。不如復。大師且起。王卒合而後進。師叔曰。不可。姑又與之。遇以驕之。彼驕我怒。而後可克。先君蚡冒。所以服陞隰也。又與之。遇。七遇皆北。孫子曰。能而示之不能。又曰。佯北勿從。唯裨儵魚人實逐之。庸人曰。楚不足與戰矣。遂不設備。楚子乘駟。會師于臨品。分為二隊。子越自石溪。子貝自仍。以伐庸。秦人巴人從楚師。群蠻從楚。

子盟遂滅庸。

晉趙盾以諸侯之師八百乘。納捷菑于邾。邾人辭曰。齊出纆且長。宣子曰。非吾力不能克也。辭順而弗從。不祥。此非孫吳之所及也。乃還。

二年春。鄭公子歸生受命于楚。伐宋。宋華元樂呂禦之。二月壬子。戰于大棘。宋師敗績。囚華元。獲樂呂及甲車四百六十乘。俘二百五十人。馘百人。狂狡輅鄭人。鄭人入于井。倒戟而出之。獲狂狡。君子曰。失禮違命。宜其為禽也。

戎昭果毅以聽之之謂禮。殺敵為果。致果為毅。易之戮也。將戰華元殺羊食士。其御羊斟不與。及戰曰。疇昔之羊子為政。今日之事我

為政。與入鄭師。故敗。

三畧曰。昔者良將之用兵。有饋箠膠者。使投諸

河。與士卒同流而飲。夫一箠之膠。不能味一河之水。而三軍之士。思為致死。者。以滋味之及已也。君子謂羊斟非人也。以其私憾。敗國殄

民。於是刑執大焉。詩所謂人之無良者。其羊斟之謂乎。殘民以逞。宋人以兵車百乘。文馬百駟。以贖華元于鄭。羊入。華元逃歸。立于門

外告而入見。叔牂曰：子之馬然也。對曰：非馬也。其人也。既合而來奔。

秦師伐晉，以報崇也。遂圍焦。夏，晉趙盾救焦。遂自陰地及諸侯之師侵鄭，以報大棘之役。楚鬬椒救鄭曰：能欲諸侯而惡其難乎？遂次于鄭以待晉師。趙盾曰：彼宗競于楚，殆將斃矣。姑益其疾。孫子曰：強而避之。卑而驕之。乃去之。

初，楚司馬子良生子越椒。子文曰：必殺之。是子也。熊虎之狀，而豺狼之聲，弗殺，必滅若敖氏。

矣。諺曰：狼子野心。是乃狼也。其可畜乎？子良不可。子文以為大憾，及將死，聚其族曰：椒也知政，乃速行矣。無及於難。且泣曰：鬼猶求食，若敖氏之鬼，不其餒而及令尹子文卒。鬬般為令尹，子越為司馬，為賈為工正，譖子揚而殺之。子越為令尹，已為司馬，子越又惡之，乃以若敖氏之族，圍伯嬴於轅陽而殺之。遂處烝野。將攻王，王以三王之子為質焉，弗受。

曰：卑而驕之。

師于漳篴。秋七月戊戌，楚子與若敖

子孫

氏戰于臯澣。伯棼射王。汰斬及鼓跗著於丁寧。又射汰斬以貫笠轂。師懼退。王使巡師曰。吾先君文王克息。獲三矢焉。伯棼竊其二。盡於是矣。鼓而進之。遂滅若敖氏。

十有二年。楚子圍鄭。旬有七日。鄭人卜行成。不吉。卜臨于大宮。且巷出車。吉。國人大臨。守陴者皆哭。楚子退師。鄭人脩城。進復圍之。

此非孫吳

之所三月。克之。入自皇門。至于逵路。鄭伯肉袒。牽羊以逆。曰。孤不天。不能事君。使君懷怒。

以及故邑。孤之罪也。敢不唯命是聽。其俘諸
江南以實海濱。亦唯命。其翦以賜諸侯。使臣
妾之。亦唯命。若惠顧前好。徼福于厲宣桓武。
不泯其社稷。使改事君。夷於九縣。君之惠也。
孤之願也。非所敢望也。敢布腹心。君實圖之。
左右曰。不可許也。得國無赦。王曰。其君能下
人。必能信用其民矣。庸可幾乎。此非孫吳之所及也。退
三十里而許之平。潘阡入盟。子良出質。

經武淵源卷之九終

經武淵源卷之十

外編

豫章見羅先生李

材銓纂

皖陵滄嶼先生左光斗訂正

後學錢士晉康侯父周詩雅廷吹父同梓

春秋纂

夏六月。晉師救鄭。荀林父將中軍。先穀佐之。士會將上軍。卻克佐之。趙朔將下軍。欒書佐之。趙括趙嬰齊為中軍大夫。鞏朔韓穿為上軍大夫。荀首趙同為下軍大夫。韓厥為司馬。及

河。聞鄭既及楚平。栢子欲還。曰。無及於鄭而
勦民。焉用之。楚歸而動。不後。隨武子曰。善。會
聞用師。觀釁而動。德刑政事。典禮不易。不可
敵也。不為是征。孫子曰。強而避之。楚軍討鄭。怒其貳
而哀其卑。叛而伐之。服而舍之。德刑成矣。伐
叛。刑也。柔服。德也。二者立矣。昔歲入陳。今茲
入鄭。民不罷勞。君無怨讟。政有經矣。荆尸而
舉。高農工賈。不敗其業。而卒乘輯睦。事不奸
矣。為教為宰。擇楚國之令典。軍行右轅。左追

薦。前茅慮無。中權後勁。百官象物而動。軍政
不戒而備。能用典矣。其君之舉也。內姓選于
親。外姓選于舊。舉不失德。賞不失勞。老有加
惠。旅有施舍。君子小人。物有服章。貴有常尊。
賤有等威。禮不逆矣。德立刑行。政成事時。典
從禮順。若之何敵之。見可而進。知難而退。軍
之善政也。兼弱攻昧。武之善經也。子姑整軍
而經武乎。猶有弱而昧者。何必楚。孫子曰。校
索其情曰。主孰有道。將孰有能。天地孰得。法
令孰行。兵衆孰強。士卒孰練。賞罰孰明。吾以

此知勝
負矣。

仲虺有言曰。取亂侮亡。兼弱也。勺曰。

於鑠王師。遵養時晦。耆昧也。武曰無競。惟烈。撫弱者昧。以務烈所可也。彘子曰。不可。晉所以霸。師武臣力也。今失諸侯。不可謂力。有敵而不從。不可謂武。由我失霸。不如死。且成師以出。聞敵疆而退。非夫也。命為軍帥。而卒以非夫。惟群子能。我弗為也。以中軍佐濟。孫子曰。大吏怒而不服。遇敵愾而自戰。將不知其能。曰崩。知莊子曰。此師殆哉。周易有之。在師之臨。曰師出以律。否臧。凶。

事順成爲臧。逆爲否。衆散爲弱。川壅爲澤。有律以如已也。故曰律。否臧且律竭也。盈而以竭。夫且不整。所以凶也。不行之謂臨。有帥而不從。臨孰甚焉。此之謂矣。果遇必敗。彘子尸之。雖免而歸。必有大咎。韓獻子謂桓子曰。彘子以偏師陷。子罪大矣。子爲元帥。師不用命。誰之罪也。失屬亡師。爲罪已重。不如進也。事之不捷。惡有所分。與其專罪。六人同之。不猶愈乎。師遂濟。

孫子曰。戰道不勝。主曰必戰。無戰可也。故進不求名。退不避罪。

楚子北師次於郟。沈尹將中軍。子重將左。子反將右。將飲馬於河而歸。聞晉師既濟。王欲還。嬖人伍參欲戰。令尹孫叔敖弗欲。曰。昔歲入陳。今茲入鄭。不無事矣。戰而不捷。參之肉其足食乎。參曰。若事之捷。孫叔為無謀矣。不捷。參之肉。將在晉軍。可得食乎。令尹南轅反旆。伍參言於王曰。晉之從政者新。未能行令。其佐先穀剛愎不仁。未肯用命。其三帥者。專行不獲聽。而無上。衆誰適從。此行也。晉師必敗。

孫子曰。策之而知得失。且君而逃臣。若社稷之計。又曰。將孰有能。何王病之。告令尹。改乘轅而北之。次于管以待之。晉師在敖鄆之間。鄭皇戌使如晉師曰。鄭之從楚。社稷之故也。未有貳心。楚師驟勝而驕。其師老矣。而不設備。子擊之。鄭師為承。楚師必敗。彘子曰。敗楚服鄭。於此在矣。必許之。欒武子曰。楚自克庸以來。其君無日不討國人而訓之。于民生之不易。禍至之無日。戒懼之不可以怠。在軍無日不討軍實而申儆。

之。于勝之不可保。紂之百克而卒無後。訓之
以若敖蚡冒。筭路藍縷。以啟山林。箴之曰。民
生在勤。勤則不匱。不可謂驕。先大夫子犯有
言曰。師直為壯。曲為老。我則不德而徼怨于
楚。我曲楚直。不可謂老。其君之戎。分為二廣。
廣有一卒。卒偏之兩。右廣初。駕數及日中。左
則受之。以至于昏。內官序當其夜。以待不虞。
不可謂無備。孫子曰。無邀正正之
旗。勿擊堂堂之陣。子良。鄭之
良也。師叔。楚之崇也。師叔入盟。子良在楚。楚

鄭親矣。來勸我戰。我克則來。不克遂往。以我
卜也。鄭不可從。趙括趙同曰。率師以來。唯敵
是求。克敵得屬。又何俟。必從彘子。知季曰。原
屏咎之徒也。趙莊子曰。欒伯善哉。實其言。必
長晉國。楚少宰如晉師曰。寡君少遭閔凶。不
能文。聞二先君之出入此行也。將鄭是訓定。
豈敢求罪于晉。二三子無淹久。隨季對曰。昔
平王命我先君文侯曰。與鄭夾輔周室。毋廢
王命。今鄭不率。寡君使群臣問諸鄭。豈敢辱

候人。敢拜君命之辱。彘子以為諂。使趙括從而更之。曰。行人失辭。寡君使群臣遷大國之迹於鄭。曰。無辟敵。群臣無所逃命。楚子又使求成于晉。晉人許之。盟有日矣。楚許伯御。樂伯攝叔為右。以致晉師。許伯曰。吾聞致師者。御靡旌。摩壘而還。樂伯曰。吾聞致師者。左射以叢。代御執轡。御下兩馬。掉鞅而還。攝叔曰。吾聞致師者。右入壘。折馘執俘而還。皆行其所聞而復。晉人遂之。左右角之。樂伯左射馬。

而右射人。角不能進。矢一而已。麋與於前。射麋麗龜。晉鮑癸當其後。使攝叔奉麋獻焉。曰以歲之非時。獻禽之未至。敢膳諸從者。鮑癸止之曰。其左善射。其右有辭。君子也。既免。晉魏錡求為公族。未得而怒。欲敗晉師。請致師弗許。請使。許之。遂往。請戰而還。楚潘黨逐之。及榮澤。見六麋。射一麋以顧獻。曰。子有軍事。獸人無乃不給於鮮。敢獻於從者。叔黨命去之。趙旃求卿未得。且怒於失楚之致師者。請

挑戰弗許。請召盟許之。與魏錡皆命而往。卻
獻子曰。二憾往矣。弗備必敗。彘子曰。鄭人勸
戰。弗敢從也。楚人求成。弗能好也。師無成命。
多備何為。士季曰。備之善。若二子怒楚。楚人
乘我。喪師無日矣。不如備之。楚之無惡。除備
而盟。何損於好。若以惡來。有備不敗。且雖諸
侯相見。軍衛不徹警也。彘子不可。士季使鞏
朔韓穿帥七覆於敖前。孫子曰。用兵之法。無
恃其不來。恃吾有以
待之。無恃不攻。恃
吾有所不可攻也。故上軍不敗。趙嬰齊使其

徒先具舟于河。故敗而先濟。潘黨既逐魏錡。趙旃夜至於楚軍。席於軍門之外。使其徒入之。楚子為乘。廣三十乘。分為左右。右廣鷄鳴而駕。日中而說。左則受之。日入而說。許偃御右廣。養由基為右。彭名御左廣。屈蕩為右。乙卯。王乘左廣以逐趙旃。趙旃弃車而走。林屈蕩搏之。得其甲裳。晉人懼二子之怒楚師也。使軫車逆之。潘黨望其塵。使騁而告曰。晉師至矣。楚人亦懼王之入晉軍也。遂出陳。孫叔

曰進之。寧我薄人。無人薄我。詩云。元戎十乘。

以先啟行。先人也。軍志曰。先人有奪人之心。

薄之也。遂疾進師。車馳卒奔。乘晉軍。栢子不

知所為。鼓於軍中曰。先濟者有賞。孫子曰。將

道不明。士卒無常。中軍下軍爭舟。舟中之指

可掬也。晉師右移。上軍未動。工尹齊將右拒

卒以逐下軍。楚子使唐狡與蔡鳩居告唐惠

侯曰。不穀不德而貪。以遇大敵。不穀之罪也。

然楚不克。君之羞也。敢藉君靈。以濟楚師。使

潘黨率游闕四十乘。從唐侯以為左拒。以從上軍。駒伯曰。待諸乎。隨季曰。楚師方壯。若萃於我。吾師必盡。不如收而去之。

孫子曰。少則能逃之。不若

則能避之。

分謗生民。不亦可乎。殿其卒而退。不敗。

王見右廣。將從之。乘。屈蕩尸之曰。君以此始。亦必以終。自是楚之乘廣先左。晉人或以廣隊不能進。楚人悉之脫扃。少進焉。還。又悉之。枝旆投衡。乃出。顧曰。吾不如大國之數奔也。趙旃以其良馬二。濟其兄與叔父。以他馬反。

遇敵不能去。弃車而走。林逢大夫與其二子乘。謂其二子無顧。顧曰。趙僂在後。怒之。使下。指木曰。尸女於是。授趙旃綏以免。明日以表尸之。皆重獲在木下。楚熊負羈囚知瑩。知莊子以其族反之。厨武子御。下車之士多從之。每射。抽矢敢納。諸厨子之房。厨子怒曰。非子之求而蒲之愛。董澤之蒲。可勝既乎。知季曰。不以人子。吾子其可得乎。吾不可以苟射故也。射連尹襄老獲之。遂載其尸。射公子穀臣。

囚之以二者還。及昏。楚師軍於邲。晉之餘師不能軍。宵濟亦終夜有聲。

丙辰。楚重至於邲。遂次於蘄雍。潘黨曰。君盍築武軍而收晉尸。以為京觀。臣聞克敵必示子孫以無忘武功。楚子曰。非爾所知也。夫文止戈為武。武王克商。作頌曰。載戢干戈。載櫜弓矢。我求懿德。肆于時夏。允王保之。又作武。其卒章曰。耆定爾功。其三曰。敷時繹思。我徂惟求定。其六曰。綏萬邦。屢豐年。夫武禁暴戢兵。

保大定功。安民和衆。豐財者也。故使子孫無忘其章。今我使二國暴骨。暴矣。觀兵以威諸侯。兵不戢矣。暴而不戢。安能保大。猶有晉在。焉得定功。所違民欲。猶多。民何安焉。無德而強爭諸侯。何以和衆。利人之幾。安人之亂。以為已榮。何以豐財。武有七德。我無一焉。何以示子孫。其為先君宮。告成事而已。武非吾功也。古者明王伐不敬。取其鯨鯢而封之。以為大戮。於是乎有京觀。以懲淫慝。今罪無所而

民皆盡忠以死君命。又可以為京觀乎。

司馬法曰。

古者大捷不賞。上下皆不伐善。上苟不伐善。則不驕矣。下苟不伐善。則亡等矣。上下皆不伐善。若此。祀于河。作先君宮。告成事而還。

秋。晉師歸。栢子請死。晉侯欲許之。士貞子諫曰。

不可。城濮之役。晉師三日殺。文公猶有憂色。

左右曰。有喜而憂。如有憂而喜乎。公曰。得臣

猶在。憂未歇也。困獸猶鬪。况國相乎。及楚殺

子玉。公喜而後可知也。曰。莫余毒也已。是晉

再克而楚再敗也。楚是以再世不競。今天或

者大警晉也。而又殺林父以重楚勝。其無乃
久不競乎。林父之事君也。進思盡忠。退思補
過。社稷之衛也。若之何殺之。夫其敗也。如日

月之食焉。何損於明。晉侯使復其位。

司馬法曰。古者

大敗不誅。上下皆以不善在已。上苟以不善在已。必悔其過。下苟以不善在已。必遠其罪。上下分惡。若此。讓之至也。

冬楚子伐蕭。宋華椒以蔡人救蕭。蕭人囚熊相
宜僚。及公子丙。王曰勿殺。吾退。蕭人殺之。王
怒。遂圍蕭。蕭潰。申公巫臣曰。師人多寒。王巡

三軍拊而勉之。三軍之士皆如挾纊。

孫子曰。視卒如

嬰兒。故可與之赴深溪。視卒如愛子。故可與之俱死。

遂傳於蕭。還無社

與司馬卯言。號申叔展。叔展曰。有麥麴乎。曰無有。山鞠窮乎。曰無。河魚腹疾柰何。曰目於眚井而拯之。若為茅絰哭井則已。明日蕭潰。申叔視其井。則茅絰存焉。號而出之。

諸侯伐鄭。次于伯牛。討邲之後也。遂東侵鄭。鄭公子偃帥師禦之。使東鄙覆諸郟。敗諸丘輿。

吳子曰。以一擊十。莫善於阨。以十擊百。莫善於險。以千擊萬。莫善於阻。孫子曰。凡用兵之

通。以正合。 皇成如楚獻捷。
以奇勝。

楚子使申舟聘于齊曰。無假道于宋。亦使公子
馮聘于晉。不假道于鄭。申舟以孟諸之役惡
宋曰。鄭昭宋聳。晉使不害。我則必死。王曰。殺
女。我伐之。見犀而行。及宋。宋人止之。華元曰。
過我而不假道。鄙我也。鄙我亡也。殺其使者
必伐我。伐我亦亡也。亡一也。乃殺之。楚子聞
之。投袂而起。孫子曰。主不可 屨及於窒皇。劓
及於寢門之外。車及於蒲胥之市。秋九月。楚

子圍宋。

宋人使樂嬰齊告急于晉。晉侯欲救之。伯宗曰不可。古人有言曰。雖鞭之長。不及馬腹。天方授楚。未可與爭。雖晉之強。能違天乎。諺曰。高下在心。川澤納汙。山藪藏疾。瑾瑜匿瑕。國君含垢。天之道也。君其待之。孫子曰。強而避之。使解揚如宋。使無降楚。曰。晉師悉起。將至矣。鄭人囚而獻諸楚。楚子厚賂之。使反其言不許。三而許之。登諸樓車。使呼宋人而告之。遂致其君。

命。楚子將殺之。使與之言曰。爾既許不殺而
反之。何故。非我無信。女則弃之。速即爾刑。對
曰。臣聞之。君能制命為義。臣能承命為信。信
載義而行之為利。謀不失利。以衛社稷。民之
主也。義無二信。信無二命。君之賂臣。不知命
也。受命以出。有死無貲。又可賂乎。臣之許君
以成命也。死而成命。臣之祿也。寡君有信。臣
下臣獲考。死又何求。楚子舍之以歸。

夏五月。楚師將去宋。申犀稽首於王之馬前曰。

無畏知死而不敢廢王命。王弃言焉。王不能

答。申叔時僕曰。築室反耕者。宋必聽命。孫子曰。攻

城之法。為不得已。脩櫓。積糧。具器械。三月而

後成。距闕。又三月而後已。將不勝其忿。而蟻

附之。殺士卒三分之一。而從之。宋人懼。使華

元夜入楚師。登子反之牀。起之曰。寡君使元

以病告曰。敝邑易子而食。析骸以爨。雖然。城

下之盟。有以國斃。不能從也。去我三十里。唯

命是聽。子反懼。與之盟。而告王。退三十里。宋

及楚平。華元為質。盟曰。我無爾詐。爾無我虞。

潞子嬰兒之夫人。晉景公之姊也。鄆舒為政而殺之。又傷潞子之目。晉侯欲伐之。諸大夫皆曰不可。鄆舒有三雋才。不如待後之人。伯宗曰必伐之。狄有五罪。雋才雖多。何補焉。不祀一也。耆酒二也。弃仲章而奪黎氏地。三也。虐我伯姬。四也。傷其君目。五也。怙其雋才而不以茂德。茲益罪也。後之人。或者將敬奉德義。以事神人。而申固其命。若之何。待之。不討有罪。曰將待後。後有辭而討焉。毋乃不可乎。夫

恃才與衆。亡之道也。商紂由之。故滅。天反時
為災。地反物為妖。民反德為亂。亂則妖災生。
故文反正為乏。盡在狄矣。孫子曰。夫未戰而
廟算勝者。得算多
也。晉侯從之。六月癸卯。晉荀林父敗赤狄于
曲梁。辛亥。滅潞。鄆舒奔衛。衛人歸諸晉。晉人
殺之。晉侯賞桓子狄臣千室。亦賞士伯以瓜
衍之縣。曰。吾獲狄土。子之功也。微子吾喪伯
氏矣。羊舌職說是賞也。曰。周書所謂庸庸。祗
祗者。謂此物也。夫士伯庸中。行伯君信之。亦

庸士伯。此之謂明德矣。文王所以造周。不是過也。故詩曰。陳錫載周。能施也。率是道也。其何不濟。

秦桓公伐晉。次于輔氏。壬午。晉侯治兵于稷。魏

顆敗秦師于輔氏。獲杜回。秦之力人也。孫子曰。兵

無選鋒初。魏武子有嬖妾無子。武子疾。命顆

曰。必嫁是。疾病則曰。以為殉。及卒。顆嫁之。曰。

疾病則亂。吾從其治也。及輔氏之役。顆見老

人結草以亢杜回。杜回躓而顛。故獲之。夜夢

之曰。余而所嫁婦人之父也。爾用先人之治命。余是以報。

冬。臧宣叔令脩賦。繕完具。守備曰。齊楚結好。我新與晉盟。晉楚爭盟。齊師必至。雖晉人伐齊。楚必救之。是齊楚同我也。知難而有備。乃可以逞。孫子曰。用兵之法。無恃其不來。恃吾有以待之。

晉侯使瑕嘉平戎于王。單襄公如晉拜成。劉康公徼戎。將遂伐之。叔服曰。背盟而欺大國。此必敗。背盟不祥。欺大國不義。神人弗助。將何

以勝

孫子曰。按之以計而索其情。

不聽。遂伐茅戎。三月癸

未。王師敗績于徐吾氏。

一年春。齊侯伐我北鄙。圍龍。頃公之嬖人盧蒲

就魁門焉。龍人囚之。齊侯曰。勿殺。吾與而盟。

無入而封。弗聽。殺而膊之城上。

孫子曰。小敵之堅。大敵之

擒也。齊侯親鼓。士陵城。三日取龍。遂南侵。及巢

丘。

衛侯使孫良夫。石稷。甯相。向禽。將侵齊。與齊師

遇。石子欲還。孫子曰。不可。以師伐人。遇其師。

而還。將謂君何。若知不能。則如無出。今既遇

矣。不如戰也。

孫子曰。勝兵先勝而後求戰。又曰。合於利而動。不合於利而止。

夏有石成子曰。師敗矣。子不少湏。衆懼。盡子喪師徒。何以復命。皆不對。又曰。子國卿也。墮子辱矣。子以衆退。我此乃止。且告車來甚衆。齊師乃止。次于鞫居。新築人仲叔于奚救孫桓子。桓子是以免。既衛人賞之以邑。辭。請曲縣繁纓以朝。許之。仲尼聞之曰。惜也。不如多與之邑。惟器與名。不可以假人。君之所司也。

名以出信。信以守器。器以藏禮。禮以行義。義以生利。利以平民。政之大節也。若以假人。與人政也。政亡則國家從之。弗可止也已。

孫桓子還於新築。不入。遂如晉乞師。臧宣叔亦如晉乞師。皆主卻獻子。晉侯許之七百乘。卻子曰。此城濮之賦也。有先君之明。與先大夫之肅。故捷。克於先大夫無能為役。請八百乘。孫子曰。識衆寡之用者勝。許之。卻克將中軍。士燮佐上軍。欒書將下軍。韓厥為司馬。以救魯衛。臧宣叔

逆晉師且道之。季文子帥師會之。及衛地。韓獻子將斬人。卻獻子馳將救之。至則既斬之矣。卻子使速以徇。告其僕曰。吾以分謗也。師從齊師于莘。六月壬申。師至于靡笄之下。齊侯使請戰曰。子以君師辱於敝邑。不腆敝賦。請朝請見。對曰。晉與魯衛。兄弟也。來告曰。大國朝夕釋憾於敝邑之地。寡君不忍。使群臣請於大國。無令輿師淹於君地。能進不能退。若無所辱命。齊侯曰。大夫之許。寡人之願也。

若其不許。亦將見也。齊高固入晉師。桀石以
投人。禽之。而乘其車。繫桑本馬。以徇齊壘。曰。
欲勇者。賈余餘勇。癸酉。陳于鞍。邴夏御齊侯。
逢丑父為右。晉解張御郤克。鄭丘綏為右。齊
侯曰。余姑翦滅此。而後朝食。不介馬而馳之。
孫子曰。夫惟無慮而
易敵者。必擒於人。郤克傷於矢。流血及屨。
未絕鼓音。曰。余病矣。張侯曰。自始合而矢貫
余手及肘。余折以御。佐輪朱殷。豈敢言病。吾
子恐之。綏曰。自始合。苟有險。余必下推車子。

豈識之。然子病矣。張侯曰。師之耳目。在吾旗。鼓進退從之。此車一人殿之。可以集事。若之

何其以病敗君之大事也。擐甲執兵。固即死

也。病未及死。吾子勉之。尉繚子曰。將受命之日。忘其家。張軍宿野。

忘其親。接抱而鼓。忘其身。吳起臨戰。左右進劍。起曰。將專主旗鼓。爾臨難決疑。揮兵指及。

此將事也。一劍之任。非將事也。左并轡。右援抱而鼓。馬逸不

能止。師從之。齊師敗績。逐之三周。華不注。韓

厥。夢子與謂已曰。且辟左右。故中御而從。齊

侯。邴夏曰。射其御者。君子也。公曰。謂之君子

而射之。非禮也。射其左。越于車下。射其右。斃于車中。綦毋張喪車從。韓厥曰。請寓乘從。左右皆肘之。使立於後。韓厥俛定其右。逢丑父與公易位。將及華泉。驂絰於木而止。丑父寢於鞬中。蛇出於其下。以肱擊之。傷而匿之。故不能推車而及。韓厥執繫馬前。再拜稽首。奉觴加璧以進。曰。寡君使群臣為魯衛請。曰。無令輿師陷入君地。下臣不幸。屬當戎行。無所逃隱。且懼奔辟而忝兩君。臣辱戎士。敢告。

敏攝官承乏。丑父使公下如華泉取飲。鄭周
父御佐車。宛蒺為右。載齊侯以免。韓厥獻丑
父。卻獻子將戮之。呼曰。自今無有代其君任
患者。有一於此。將為戮乎。卻子曰。人不難以
死免其君。我戮之不祥。赦之以勸事君者。此非
孫吳之所及也。乃免之。齊侯免。求丑父。三入三出。每
出。齊師以帥退入于狄卒。狄卒皆抽戈楯冒
之以入于衛師。衛師免之。遂自徐關入。

晉師從齊師入自丘輿。擊馬陘。齊侯使賓媚人

賂以紀。龐王磬與地。不可。則聽客之所為。賓
媚人致賂。晉人不可。曰必以蕭同叔子為質。
而使齊之封內。盡東其畝。對曰。蕭同叔子非
他。寡君之母也。若以匹敵。則亦晉君之母也。
吾子布大命於諸侯。而曰必質其母。以為信。
其若王命何。且是以不孝令也。詩曰。孝子不
匱。永錫爾類。若以不孝令於諸侯。其無乃非
德類也乎。先王疆理天下。物土之宜。而布其
利。故詩曰。我疆我理。南東其畝。今吾子疆理

諸侯而曰盡東其畝而已。唯吾子戎車是利。無顧土宜。其無乃非先王之命也乎。反先王則不義。何以為盟主。其晉實有闕。四王之王也。樹德而濟同欲焉。五伯之霸也。動而撫之。以役王命。今吾子求合諸侯。以逞無疆之欲。詩曰。布政優優。百祿是遒。子實不優而弃百祿。諸侯何害焉。不然。寡君之命使臣。則有辭矣。曰子以君師辱於敝邑。不腆敝賦。以犒從者。畏君之震。師徒撓敗。吾子惠徼齊國之福。

不氓其社稷。使繼舊好。唯是先君之敝器土

地。不敢愛。子又不許。請收合餘燼。背城借一。

孫子曰殺敵者怒也。敝邑之幸。亦云從也。况其不幸。敢

不唯命是聽。魯衛諫曰。齊疾我矣。其死亡者

皆親暱也。子若不許。讎我必甚。唯子則又何

求。子得其國寶。我亦得地。而紓於難。其榮多

矣。齊晉亦唯天所授。豈必晉。晉人許之。對曰。

群臣帥賦輿。以為魯衛請。苟有以藉口。而復

於寡君。君之惠也。敢不唯命是聽。禽鄭自師

逆公。秋七月。晉師及齊國佐盟于爰婁。使齊人歸我汶陽之田。公會晉師于上鄆。賜三帥先路三命之服。司馬司空輿師候正亞旅皆受一命之服。

晉師歸。范文子後入。武子曰。無為吾望爾也乎。對曰。師有功。國人喜以逆之。先入必屬耳目焉。是代帥受名也。故不敢。武子曰。吾知免矣。卻伯見公曰。子之力也夫。對曰。君之訓也。二三子之力也。臣何力之有焉。范叔見。勞之如

郤伯對曰。庚所命也。克之制也。燮何力之有。馬。燮伯見。公亦如之。對曰。燮之詔也。士用命。

也。書何力之有焉。

司馬法曰。凡戰勝則與衆分善。若將復戰則重賞罰。

若使不勝取過在已。復戰則誓已居前。

初宣公使求好于楚。莊王卒。宣公薨。不克作好。公即位。受盟于晉。會晉伐齊。衛人不行。使于楚。而亦受盟于晉。從於伐齊。故楚令尹子重為陽橋之役。以救齊。將起師。子重曰。君弱。群臣不如先大夫。師衆而後可。

孫子曰。識衆寡之用者勝。詩

曰。濟濟多士。文王以寧。夫文王猶用衆。况吾
儕乎。且先君莊王屬之曰。無德以及遠方。莫
如惠恤其民而善用之。乃大尸已責。逮鰥救
乏。赦罪悉師。王卒盡行。彭名御戎。蔡景公為
左。許靈公為右。二君弱。皆強冠之。冬。楚師侵
衛。遂侵我師于蜀。是行也。晉辟楚。畏其衆也。
孫子曰。強而避之。又曰。少則能逃之。君子曰。衆之不可已也。大
夫為政。猶以衆克。况明君而善用其衆乎。泰
誓所謂商兆民離。周十人同者。衆也。